证券代码:000536　证券简称:华映科技　公告编号:2019-038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映科技	股票代码	00053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伟	吴艳爱	
办公地址	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6号	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6号	
传真	0591-88022061	0591-88022061	
电话	0591-88022590	0591-88022590	
电子信箱	qw@cptfg.com	qw@cptfg.com	

公司2019年4月2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策略副总经理及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秘书变更为陆辉。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营业务

1.液晶(LCM)模组产业

公司从事液晶模组加工与销售的公司包括华映科技(本部)及子公司华映光电、华冠光电以及华映吴江。公司所生产的大尺寸LCM产品主要应用于液晶电视、笔记本电脑、监视器和电脑显示器等产品;中小尺寸LCM产品主要应用于车载显示屏、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产品。

2.盖板玻璃产业

公司子公司科立视主要从事高铝盖板玻璃的生产及研发工作,是全世界少数采用溢流法生产铝硅酸盐类盖板玻璃的厂商之一。盖板玻璃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平板、医疗工控、触控笔记本等产品。

3.面板产业

公司子公司华佑彩拥有TFT-LCD领域前沿技术——金属氧化物技术的第六代面板线,主要生产中小尺寸显示面板,产品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产品。

(二)公司主要业务模式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模式/业务性质	经营模式说明
华映光电	进料加工	向客户采购液晶面板等原材料,加工成液晶显示模组后再销售予客户,公司收取成品款。
华映吴江		
华映科技(本部)		
华冠光电	来料加工	为客户提供液晶面板的模组组装服务,公司收取代工费用。
科立视	生产销售商品	从事触控显示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及供应服务。
三井光学	制造业	光学玻璃的生产、研发和销售。
华乐光电	制造业	生产、加工液晶显示用光学玻璃等光电子元器件及批发原板玻璃。
福州视讯	进料加工	平板显示产品及其相关零部件的开发、设计、生产及售后服务。平板显示产品及相关零部件(不含钢材)的批发。
华映科技(纳闽)	贸易、投资	从事新型平板显示器件、液晶显示屏、模组及零部件的贸易;电子相关产业投权投资。
华映光电(香港)	贸易	平板显示产品及相关零部件的销售
映元投资	投资	受托对非证券投资类投权投资管理及与投权投资有关的咨询服务。
华佑彩	制造业	薄膜晶体管、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件、彩色滤光片玻璃基板、有机发光二极管(OLED)、3D显示等新型平板显示器件与零部件等生产、研发与销售
华佑园	房地产开发	房地产开发、投资、销售、租赁;物业管理;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公司第七届第24次董事会及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华映科技(本部)吸收合并福建华显的议案,截止本公告日,福建华显因零星事项尚未办理完成,尚未完成工商注销。华佑园主要负责建设楼心员工、高素质产业人才生活配套设施,不对外开发房地产。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4,517,789,137.71	4,889,062,084.06	-7.59%	4,436,992,658.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66,376,035.17	204,984,864.14	-2,522.80%	396,669,654.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04,178,727.37	-330,978,223.55	-1,411.94%	-56,170,159.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2,569,222.51	439,546,949.04	-346.29%	-173,689,843.1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966	0.0741	-2,523.08%	0.38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966	0.0741	-2,523.08%	0.38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47%	1.57%	-51.04%	7.26%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年末
总资产	19,089,879,572.96	21,018,434,518.85	-9.18%	18,943,576,419.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466,964,420.06	12,704,563,969.61	-41.23%	12,962,883,239.6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43,814,592.70	1,145,013,750.86	1,347,628,529.50	881,332,266.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2,143,888.17	-129,093,561.80	-189,266,711.56	-4,505,872,873.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6,088,863.08	-136,497,044.15	-200,520,672.84	-4,521,072,147.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664,609.68	-228,707,204.46	-220,992,286.96	-823,524,340.7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本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3,09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2,64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6.37%	729,289,715		质押	728,000,000
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13.73%	379,867,047	379,867,047		
莆田市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73%	379,867,046	379,867,046	质押	379,867,046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6%	95,726,405			
福建大银(平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3.35%	92,535,618		质押	92,535,618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策略投资产品	其他	1.30%	35,948,260			
中国际金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6%	29,319,800			
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8%	15,97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1%	14,186,087			
申万菱信基金-浦发银行-平安信托-平安财富-平赢6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38%	10,426,159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	729,289,715	人民币普通股	729,289,715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95,726,405	人民币普通股	95,726,405
福建大银(平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2,535,618	人民币普通股	92,535,618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策略投资产品	35,948,260	人民币普通股	35,948,260
中国际金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29,319,800	人民币普通股	29,319,800
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9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97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186,087	人民币普通股	14,186,087
申万菱信基金-浦发银行-平安信托-平安财富-平赢6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426,159	人民币普通股	10,426,15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783,799	人民币普通股	9,783,799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583,962	人民币普通股	8,583,96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另,福建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兴证证券资管-工商银行-兴证资管鑫众50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持有公司,是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未知前十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56.32%,主要系本期对不纳税的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进行抵销。
2. 预付款项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137.70%,主要系本期预付材料款及设备预付款增加所致。
3.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103.56%,主要系公司及子公司华映光电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相应的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 预收款项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629.96%,主要系子公司华冠彩收到之海外股权投资预付款。
5.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44.46%,主要系本期支付了上年计提的年终奖金。
6. 应交税费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30.01%,主要系本期缴纳了上期计提的企业所得税。
7. 其他流动负债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100%,系公司本期偿还了短期融资券。
8. 营业收入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65.75%,主要系本期公司受中华映管重整影响,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9. 营业总成本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40.78%,主要系公司销量较上年同期减少,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
10. 营业成本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56.03%,主要系公司销量较上年同期减少,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
11. 销售费用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32.31%,主要系子公司华佑彩、科立视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12. 研发费用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99.25%,主要系子公司华佑彩研发投入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13. 财务费用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191.73%,主要系公司本期汇兑损失、利息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14. 其他收益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100.00%,系公司本期没有收到政府补助。
1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93.74%,主要系本期投资新金融工具浦发银行发行的股权采用交易性金融资产核算评价股价波动所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上年同期不存在。
16. 资产处置收益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139.99%,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出售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17. 营业外收入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102.58%,主要系公司根据业务变中华映管重整影响,销量较上年同期下降以及子公司华佑彩影面板业务亏损较上期增加。
18. 营业外收入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131.67%,主要系本期有收到诉讼执行款。
19. 营业外支出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131.42%,主要系本期支付违约金增加。
20.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本期数较上年数减少620.9%,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报废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
21. 利润总额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102.33%,主要系公司根据业务变中华映管重整影响,销量较上年同期下降以及子公司华佑彩面板业务亏损较上期增加。
22. 所得税费用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84.17%,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华佑彩、科立视亏损不再确认所得税资产所致。
23. 净利润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158.74%,主要系公司根据业务变中华映管重整影响,销量较上年同期下降以及子公司华佑彩面板业务亏损较上期增加。
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161.42%,主要系公司根据业务变中华映管重整影响,销量较上年同期下降以及子公司华佑彩面板业务亏损较上期增加。
25.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93228万元,系公司依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将持有华创投资公司的股权认定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并按其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此部分股权本期已处置。
2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25.32万元,系本期依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将数泰电子的股权采用交易性金融资产核算评价股价波动影响数,此部分损益本期在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上年同期采用旧准则,此部分股价波动体现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1.36%,系外币汇率波动所致。
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161.43%,主要系公司根业务变中华映管重整影响,销量较上年同期下降以及子公司华佑彩面板业务亏损较上期增加。
29.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66.91%,主要系受中华映管重整影响,本期未收到中华映管货款。
30. 收到的税费返还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49.53%,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到的出口退税返还较上年同期减少。
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41.42%,主要系公司收到的保证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62.34%,主要系受中华映管重整影响,本期未收到中华映管货款。
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46.15%,主要系本期支付的材料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34. 支付的各项税费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39.58%,主要系本期缴纳的税费较上年同期减少。
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41.62%,主要系本期支付的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39.46%,主要系本期支付的材料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217.24%,主要系受中华映管重整影响,本期未收到中华映管货款所致。
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90.48%,主要系公司子华佑彩本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支付较上年同期减少。
39. 投资支付的现金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100%,主要系上期公司有收购福州华映视讯公司股权(本期无)。
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90.61%,主要系子公司华佑彩本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支出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90.61%,主要系子公司华佑彩本期支付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42.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3亿元,系本期子公司华佑彩本期收到3亿元海投权投资款(扣除手续费)。
4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33.06%,主要系公司本期取得的借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4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100%,主要系上期公司有发行短期融资券(本期无)。
4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数较上年同期增加536.14%,主要系本期收到的保证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4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74.62%,主要系本期偿还银行借款较上年同期增加。
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54.74%,主要系本期偿还银行借款较上年同期增加。
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数较上年同期减少177.73%,主要系本期偿还银行借款较上年同期增加。
49.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本期数较上年同期增加105.31%,主要系外币汇率波动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9年1月1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含负责募投项目实施的控股子公司)拟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得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详见2019年1月17日,公司2019-004号公告)

2.公司于2019年2月12日从台湾公开资讯观测站(http://mops.twse.com.tw)获悉,控股股东中华映管发布重大讯息,中华映管于2019年2月12日召开董事会,认定中华映管对公司已丧失控制力,中华映管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已非母子公司关系,自2018年12月底不再编入合并报表。(详见2019年2月14日,公司2019-020号公告)2019年4月2日公司按照中华映管通知,其2018年度财务报告显示其净值为负数,根据台湾地区相关法规规定,台湾证券交易所公告中华映管股票将于2019年5月13日终止上市。(详见2019年4月2日,公司2019-035号公告)

3.公司向交易商协会中请注册短期融资券,总规模人民币8亿元。2018年1月23日,公司发行完成2018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到期日为2019年1月23日。公司已按期兑付了该期短期融资券本息。(详见2019年1月24日,公司2019-006号公告)

证券代码:000536　证券简称:华映科技　公告编号:2019-037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5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4月26日在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6号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3人,实际参会董事3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会主席吴家山先生主持,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公告的《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公司2019-038号公告),并发表如下意见:

1.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2018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连带责任。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其中董事陈伟为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18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9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配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9年度日常经营运作,经公司财务处审慎考量,决定2019年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银行金融机构申请签订不超过92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含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本部24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额度有效期为该议案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具体授信额度和贷款期限以各家银行最终核定为准。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其中董事长林俊为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确认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并预计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司2019-041号公告。

针对该议案,独立董事已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届时关联股东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兴证证券资管-工商银行-兴证资管鑫众50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及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需回避表决。

十六、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8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十七、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于公司2019年度续聘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较早获得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自公司设立起,一直承担着公司的定期报告审计、临时专项审计、公司收购审计任务等,对公司的历年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资料比较了解。2018年的审计约定业务已经如期完成,基于公司审计业务连续性考虑,提议继续聘请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担公司2019年的年终决算审计业务,聘期一年。考虑2019年公司各项业务情况,公司审计业务复杂度仍较高,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在不超过160万元的范围内决定2019年度审计费用(含公司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针对该议案,独立董事已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处置金融资产的议案》,详见公司2019-042号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九、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详见公司2019-043号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十、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事项的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公告的《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事项的专项说明》。独立董事对此说明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十一、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董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所涉事项的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公告的《董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所涉事项的专项说明》。独立董事对此说明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将在2019年6月30日前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召开时间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发出股东大会通知。

特此公告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0536　证券简称:华映科技　公告编号:2019-044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5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4月26日在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6号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家山先生主持,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公告的《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公司2019-038号公告),并发表如下意见:

1.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2018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连带责任。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其中监事陈伟为关联监事,予以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18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9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配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9年度日常经营运作,经公司财务处审慎考量,决定2019年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银行金融机构申请签订不超过92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含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本部24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额度有效期为该议案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具体授信额度和贷款期限以各家银行最终核定为准。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其中董事长林俊为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确认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并预计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司2019-041号公告。

针对该议案,独立董事已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届时关联股东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兴证证券资管-工商银行-兴证资管鑫众50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及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需回避表决。

十七、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8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十八、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处置金融资产的议案》,详见公司2019-042号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九、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详见公司2019-043号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十、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事项的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公告的《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事项的专项说明》。独立董事对此说明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十一、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董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所涉事项的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公告的《董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所涉事项的专项说明》。独立董事对此说明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将在2019年6月30日前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召开时间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发出股东大会通知。

特此公告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0536　证券简称:华映科技　公告编号:2019-045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22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4月29日以传真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会议8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知晓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林俊先生主持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公司2019-047号公告。

二、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策略副总经理暨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详见公司2019-048号公告。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陆辉先生为公司策略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为专注履行公司总经理职责,陈伟先生于2019年4月29日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职务。

独立董事已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36　证券简称:华映科技　公告编号:2019-046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22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4月29日以传真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家山先生主持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并出具了如下审核意见(详见公司2019-047号公告):

1.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准确地反映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因此,我们保证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连带责任。

特此公告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36　证券简称:华映科技　公告编号:2019-047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22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4月29日以传真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家山先生主持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并出具了如下核查意见(详见公司2019-047号公告):

1.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准确地反映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1.公司于2018年12月29日就与控股股东华映百慕大合同纠纷事项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请求判令华映百慕大向华映科技支付业绩补偿款人民币19.14亿元,法院于2019年1月4日决定立案受理。2019年1月8日,公司向法院申请对华映百慕大的财产实施保全措施,并于2019年1月16日补充相关资料。(详见2019年2月12日,公司2019-018号公告)其后,公司又追加大风及华映管为上述诉讼案被告,并将诉讼请求变更为判令华映百慕大向公司支付上述业绩补偿款人民币19.14亿元、判令大同和中华映管就华映百慕大向公司支付上述业绩补偿款人民币19.14亿元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19年3月27日,公司收到法院送达的《传票》、《举证通知书》及《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证据交换时间为2019年5月21日,开庭审理时间为2019年5月22日。(详见2019年3月29日、公司2019-034号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财产保全情况如下:法院已于2019年1月29日对华映百慕大所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29,289,715股冻结司法冻结,冻结期限至2022年1月28日;于2019年1月24日将华映百慕大出资华冠光电1125万美元股权(占注册资本2,250万美元的5%)冻结,冻结期限至2022年1月24日;于2019年2月1日将华映百慕大出资深圳华冠200万人民币股权(占注册资本100%)冻结,冻结期限至2022年1月31日。

5.2019年3月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签订(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公司拟与海控股权投资总监集团签订《合作框架协议》,海控股权投资拟对华佑彩增资人民币60,000万元,公司拟同意其对华佑彩增资并放弃本次增资权利。在满足约定条件的情况下,公司拟依约定价格收购海控股权投资所持有的华佑彩股权。(详见2019年3月8日,公司2019-030号公告)2019年3月11日,公司与海控股权投资总监集团正式签订了《合作框架协议》。同日,华佑彩收到海控股权投资支付的增资扩股预付款人民币30,000万元。(详见2019年3月12,公司2019-031号公告)

6.2019年3月21日公司办理完成了法定代表人、董事变更的登记手续,并收到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新营业执照,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林盛昌变更为林俊。(详见2019年3月22日,公司2019-033号公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公司签订《福建南田高新技术面板项目投资合作合同》的公告	2017年06月27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3048801010.htm?announceTime=2017-06-27)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中华映管于2019年2月12日召开董事会,认定其对华映科技已丧失控制力,中华映管与华映科技及其子公司已非母子公司关系,自2018年12月底不再编入合并报表。中华映管以持股未过半、无董事会席次、无重要业务往来、无法参与及主导华映科技的重大活动决策,无指派主要管理人员等为由,认定对华映科技已丧失控制力。公司则认为中华映管申请重整(2018年12月13日),林盛昌先生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2018年12月17日)至今,华映科技股权结构未发生实质性变化,中华映管对公司董事的提名及任免产生的影响未发生变化。然而,鉴于中华映管提出其已丧失对公司控制权,因此,公司目前控制权归属情况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对以下承诺的履行造成影响: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履行期限	履行情况
关于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大同股份有限公司、中华映管股份有限公司、中华映管(纳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2008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承诺:关于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鉴于:1.上市公